

# 澄海区莲上镇莲南村镇工业集聚区新源路 (南峙山路-报福庵路)、广渠西路(南峙山 路-报福庵路) 建设工程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澄海区莲上镇莲南村镇工业集聚区新源路 (南峙山路-报福庵路)、广渠西路(南峙山 路-报福庵路) 建设工程道路征地工作测量 及组卷报批工作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业主名称：澄海区莲上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：余先生 联系电话：0754—85742276
3	中介服务名称	测绘
4	对中介服务机 构的资质要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、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，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；</li> <li>2、必须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登记备案，工程咨询甲级、乙级、暂无登记（含备案、登记、承诺制等），并且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；</li> <li>3、信用良好，近两年无不良信用记录；</li> <li>4、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</li> <li>5、测绘资质乙级及以上资质。</li> </ol>
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<p>本项目共包含 2 条市政道路，分别为新源路（南峙山路-报福庵路）、广渠西路（南峙山路-报福庵路），道路总长度约为 598m。其中新源路南起南峙山路，北至报福庵路，全长约 296m，道路红线宽度 20m，其南部路段存在高压线塔占道情况，南部路段道路红线宽度为 25 米至 31 米不等，广渠西路南起南峙山路，北至报福庵路，全长约 302m，道路红线宽度 18m，道路等级均为城市支路。建设内容包括：道路工程、交通工程、给排水工程、照明工程、电力管道工程、通信管道工程、绿化工程及海绵城市等。为项目提供道路征地工作测量及组卷报批工作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<p>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。</p>
7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li> <li>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，为服务质量考虑，预防市场恶性竞争，本项目下浮率建议范围为 1~30%，应在报名页面及盖章响应方案中同时体现，如不一致的，以报名页面信息为准。</li> <li>3. 计价标准：服务金额暂不做评估与测算，</li> </ol>

		取费依据结合《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》(财建[2009]17号)、《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收费导则(第二版)》(粤堪设协字[2021]2号)及中選人所报下浮率计取,最终以签订合同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工程建设全过程,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验收时间: 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li> <li>2. 验收程序: 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</li> <li>3. 验收标准: 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</li> <li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: 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(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)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</li> </ol>
10	结算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

		<p>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li> <li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li> <li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li> </ol>

澄海区莲上镇人民政府

2026年3月6日

